

独立董事黄俊立先生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 2015 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 3 次、通讯表决方式 6 次）。

本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9 次。

2015 年董事会共审议了 37 项议案，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5 年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即：2014 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人因公未能列席股东大会。

二、2015 年度发表独立董事 意见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27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了《关于 2014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2015 年 8 月 25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并对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3、2015年9月29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关于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2015年10月26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0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5、2015年11月11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拟终止实施山西清徐经济开发区管道生产投资项目并注销控股子公司—山西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拟终止实施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建设用地和投资建设节水灌溉器材及配套管材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6、2015年12月12日,本人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以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关于拟以超募资金出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2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专门委员会任职的情况

1、2015年度,本人积极与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进行电话交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管理等情况;认真学习公司证券事务部发送的各种规章制度、学习资料和内参信息,通过浏览公司的公告和媒体信息,及时了解公司的动态;同时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了解了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经营状况等各方面与公司发展有关的信息,并听取了董事会秘书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

2015年度,本人除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外,还专门安排其他时间分别对有关子公司就制度建设和执行、生产经营状况等进行了现场调查。专门现场调查的累计天数为3天。

2、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组织提名委员会委员对聘任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时,本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规划也能积极建言献策。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勤勉敬业，持续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

本人作为经济研究人员，能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公司发展方向，经常进行电话沟通联系，尽心尽责，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出谋划策。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对公司的超募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的信息。

3、督促公司治理规范化，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

本人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三会”运作，严格按照规则履行相应程序，尤其是四个专门委员会要体现实际工作价值，为公司的战略决策、高管提名和考核等工作提供依据。

4、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

本人在2015年能不断加强自身学习，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系统学习，提高了履职能力，并能与其他独立董事充分交流，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2015年年报工作情况

本人在公司2015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过程中，认真听取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对公司治理、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状况、投融资活动等方面的汇报，与审计委员会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了解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与另外两位独立董事相互配合，并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进行审议，确保公司审计工作如期完成，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六、2015年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做的其他工作情况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发生；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6年度，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在公司规范运作、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的交流，为推动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出谋划策。

本人电子邮箱：jlhuang@pku.edu.cn

独立董事：黄俊立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独立董事张文君先生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 2015 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 3 次、通讯表决方式 6 次）。

本人现场参会表决 3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6 次。

2015 年董事会共审议了 37 项议案，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5 年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即：2014 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人列席股东大会 1 次，其他会议因公未能列席。

二、2015 年度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27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了《关于 2014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2015 年 8 月 25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并对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3、2015 年 9 月 29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

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关于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2015年10月26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0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5、2015年11月11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拟终止实施山西清徐经济开发区管道生产投资项目并注销控股子公司—山西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拟终止实施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建设用地和投资建设节水灌溉器材及配套管材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6、2015年12月12日，本人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以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关于拟以超募资金出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2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专门委员会任职的情况

1、2015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与经营层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管理等情况；认真学习公司证券事务部发送的各种规章制度、学习资料和内参信息，通过浏览公司的公告和媒体信息，及时了解公司的动态；同时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了解了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经营状况等各方面与公司发展有关的信息，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

2015年度，本人除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外，还专门安排其他时间分别对公司本部和有关子公司就财务核算、制度建设和执行、生产经营状况等进行了现场调查。专门现场调查的累计天数为5天。

2、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本人积极致力于推动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督促公司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督促公司内

审部门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按期审计，并对公司内审部门 2015 年审计工作计划、相关财务报表、相关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等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就存在的问题与财务人员和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交流。同时，对公司的薪酬体系和薪酬制度进行了认真审核，对公司的重大投资规划也积极建言献策。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勤勉敬业，持续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

本人作为会计专业人员，十分关注公司的日常规范运作、会计核算和内部控制，并多次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公司规范运作、风险防范，经常进行沟通联系，尽心尽责，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出谋划策。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对公司的超募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的信息。

3、督促公司治理规范化，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

本人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三会”运作，严格按照规则履行相应程序，尤其是四个专门委员会要体现实际工作价值，为公司的战略决策、高管考核等工作提供依据，督促内审部门加强内控体系建设。目前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适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

4、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

本人在能加强自身学习，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系统学习，提高了履职能力，并与其他独立董事充分交流，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2015 年年报工作情况

本人在公司 2015 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过程中，认真听取公司高管层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状况、投融资活动等方面的汇报；听取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了解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与另外两位独立董事相互配合，并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进行审议，确保公司审计工作如期完成，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六、2015 年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做的其他工作情况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发生；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6 年度，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在公司规范运作、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的交流，为推动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出谋划策。

本人电子邮箱：zwj@wzyb.com.cn

独立董事：张文君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独立董事苑德军先生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 2015 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 3 次、通讯表决方式 6 次）。

本人现场参会表决 1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8 次。

2015 年董事会共审议了 37 项议案，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5 年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即：2014 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人列席股东大会 1 次，其他会议因公未能列席。

二、2015 年度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如下

1、2015 年 3 月 27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了《关于 2014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2015 年 8 月 25 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并对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3、2015年9月29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关于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2015年10月26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0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5、2015年11月11日,本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拟终止实施山西清徐经济开发区管道生产投资项目并注销控股子公司—山西青龙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拟终止实施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建设用地和投资建设节水灌溉器材及配套管材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6、2015年12月12日,本人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以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关于拟以超募资金出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发表了《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于2015年12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专门委员会任职的情况

1、2015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与经营层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管理等情况;认真学习公司证券事务部发送的各种规章制度、学习资料和内参信息,通过浏览公司的公告和媒体信息,及时了解公司的动态;同时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了解了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经营状况等各方面与公司发展有关的信息,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

2015年度,本人除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外,还专门安排其他时间分别对有关子公司就制度建设和执行、生产经营状况等进行了现场调查。专门现场调查的累计天数为4天。

2、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组织其他委员对公司的薪酬体系和薪酬制度进行了认真审核,与其他委员共同对聘任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时,本人对公司的发展战

略和重大投资规划也能积极建言献策。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勤勉敬业，持续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

本人作为金融工作者，多次与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讨论公司发展方向，经常进行电话沟通联系，尽心尽责，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出谋划策。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对公司的超募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的信息。

3、督促公司治理规范化，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

本人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三会”运作，严格按照规则履行相应程序，尤其是四个专门委员会要体现实际工作价值，为公司的战略决策、内部控制、高管提名和薪酬考核等工作提供依据。

4、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

本人能加强自身学习，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系统学习，提高了履职能力，并能与其他独立董事充分交流，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2015年年报工作情况

本人在公司2015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过程中，认真听取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状况、投融资活动等方面的汇报，与审计委员会其他委员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了解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与另外两位独立董事相互配合，并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进行审议，确保公司审计工作如期完成，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六、2015年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做的其他工作情况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发生；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16年度，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在公司规范运作、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的交流，为推动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出谋划策。

本人电子邮箱：13910300368@126.com

独立董事：苑德军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